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ZIONFOCUS INC.

民國一一〇年度

年 報

壹、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張伯榮

職稱：業務處處長

聯絡電話：(037)582-900

電子郵件信箱：[ir@vizionfocus.com](mailto:ir@vizionfocus.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幸娟

職稱：經營管理處協理

聯絡電話：(037)582-900

電子郵件信箱：[ir@vizionfocus.com](mailto:ir@vizionfocus.com)

貳、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66號3樓

竹南一廠：苗栗縣竹南鎮友義路66號3樓

竹南二廠：苗栗縣竹南鎮仁義街5號

電話：(037)582-900

參、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網址：<https://www.kgi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肆、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裕祥會計師、王兆群會計師

事務所：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88號3樓

網址：<https://www2.deloitte.com>

電話：(07)530-1888

伍、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陸、公司網址：<https://www.vizionfocus.com>

## 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3
貳、公司簡介 .....	7
一、設立日期 .....	7
二、公司沿革 .....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	10
一、組織系統 .....	10
二、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12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17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6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6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9
肆、募資情形 .....	40
一、資本及股份 .....	40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44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4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	4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4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6
七、併購辦理情形 .....	46
八、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尚在進行中者 .....	46
伍、營運概況 .....	48
一、業務內容 .....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0
五、勞資關係 .....	60
六、重要契約 .....	61

<b>陸、財務概況</b> .....	<b>63</b>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72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2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	<b>73</b>
一、財務狀況分析.....	73
二、財務績效分析.....	74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7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76
七、其他重要事項.....	79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	<b>80</b>
一、關係企業圖.....	8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2
附件一、民國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附件二、民國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深耕封膠樹脂、銀膠、導線架及IC 載板等半導體封裝材料，旗下主要轉投資包括持股54%的金屬導線架廠長華科技公司、持股42%的COF 基板廠易華電子公司，整體營運能以發展半導體產業應用為主。

民國109 年度新冠肺炎疫情雖對本公司有短暫衝擊，不過隨著中國疫情趨緩，公司營運逐步回溫，且台灣控管疫情得當，使本公司逆勢搶下轉單效應，封測廠及IDM 廠訂單續強，加上車用電子市場復甦，致使本公司民國109 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64.24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6%，營業利益為新台幣13.21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20%。然因民國109年度營業外收入已無來自轉投資公司望隼科技公司的一次性獲利挹注，及認列採權益法投資之易華電子公司之投資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致民國109 年度稅後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新台幣9.97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9%，每股盈餘1.56 元，已連續六年賺逾一個股本。感謝各位股東參加本公司民國110 年度股東常會，茲就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如下：

### 一、民國110年度個體及合併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民國110 年度		民國109 年度		民國108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毛利率						
營業利益						
稅前淨利						
稅後淨利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民國110 年度		民國109 年度		民國108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毛利率						
營業利益						
稅前淨利						
稅後淨利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109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結構、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項 目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每股淨值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			
純益率			
每股盈餘			

(合併)

項 目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8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每股淨值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速動比率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權益報酬率			
純益率			
每股盈餘			

(四)研究發展狀況：

長華集團深耕半導體領域多年，其核心技術在於具有關鍵精密導線架製程技術，子公司長華科技為全球知名導線架製造大廠，民國109年已躍升為營收規模全球第二且獲利表現最為優異的導線架供應商，因看好QFN（四方平面無引腳封裝）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Chang Wah Electromaterials Inc. 符合未來電子產品輕薄短小之發展趨勢，持續開發QFN 導線架產品，又隨5G、物聯、人工智能、車聯市場發展仍為主要長期發展趨勢，將可持續挹注半導體市場產值，並帶動導線架需求成長。

子公司長華科技生產的EMC LED 導線架，具高密度、高耐熱、抗黃變、高氣密性等優勢，而自行代理的自動模壓設備，係將IC 封裝技術之「模壓封膠」應用於LED 導線架，可大幅降

低成本，公司已申請專利權保護。此外，公司導入特殊技術的高階導線架產品，已切入車用半導體大廠，成為未來營運成長新動能。

## 二、民國111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 使命：掌握科技脈動、引進先進材料、提供客戶全方面解決方案、創造與客戶雙贏局面，並且秉持永續經營理念，造福員工、客戶與股東。
2. 願景：從代理IC 封裝材料，結合子公司製造領域，發展出以封裝材料—基板的世界級之專業廠商。
3. 核心價值：
  - 『誠信』最高標準職業操守，建立公司與供應商、客戶、員工之信實夥伴關係，達成互信、互惠、互利等多贏目標。
  - 『確實』貫徹公司政策，以積極負責態度執行業務開發，準時交貨、確實品管，追求完美的客戶滿意度。
  - 『專業』具備全方位服務技能，依據客戶需求，提供多元化、即時性之產品，並提供完備的技術諮詢服務。
  - 『創新』掌握市場動態與產品技術發展，為客戶尋求更有效的解決方案，成為產業領導廠商。
4. 品質政策：力求業界最高品質要求，提供客戶完整而優質產品。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依外部經營環境，考量上下游產業及相關半導體市場供需關係趨緊，以代理原廠之預計目標及內部業務規劃，預估民國110 年度主要商品銷售量可具有成長動能，將審慎樂觀以待。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不僅是專業材料通路商，亦結合轉投資事業的製造領域，轉型為專業材料製造商。

1. 通路商：本公司與供應商的關係是同甘共苦的合作夥伴。由於半導體IC 產品價格變動幅度大，進貨價格的議定是「銷售價格 $\times$ (1-議定毛利率)=進貨價格」，本公司與供應商將商議毛利率固定，尋求雙贏。
2. 製造商：
  - (1)依據市場發展趨勢，開發高附加價產品，奠定市場領先地位。
  - (2)持續開發高階應用市場，提升客戶滿意度，強化與國際大廠之合作關係。
  - (3)擴大各廠生產線，提升產能，提高市場占有率。
  - (4)強化自動化排程系統，控管生產成本，降低營運成本。
  - (5)強化客戶服務，持續加強生產品質，降低客訴件數。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長華集團專注半導體後段封裝材料生產與銷售，持續轉型在製造佈局，規劃切入製造軟性基板材料，跨足IC 載板應用，並透過股權投資方式強化與台灣特殊化學製造公司之合作關係，將有助集團版圖往半導體前段領域延伸。

長華集團蝕刻製程產品線主要是由子公司長華科技生產的導線架，其中又以QFN 導線架供給

缺口最大，主要是因為筆電及平板、5G 及WiFi 6、車用電子等相關晶片需求強勁。隨著消費性電子產品對QFN 導線架應用攀升，加上車用電子和Mini LED 趨勢起飛，均將帶動導線架產能需求大增。為了滿足客戶需求，長華集團響應政府「鮭魚返鄉」政策，透過子公司長華科技積極擴產，除了高雄新廠已於民國109 年10 月動土外，同時也將積極布局馬來西亞廠及中國蘇州廠，達到「One world、Two segments」生產配置，分別供應中國以外的主要封裝聚落，進一步搶攻市佔率。長華集團樂觀看待民國110 年營運展望，年度營收及獲利可望創下新紀錄。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民國108 年全球半導體市值呈現小幅衰退，台灣卻逆勢成長創下歷史高峰，達新臺幣2.67 兆元。工研院產業科技國際策略發展所表示，民國109 年美中貿易戰、科技戰持續發酵，全球科技勢力版圖正在重整，台灣除接收中國大陸轉單效應，也獲得與美國合作的機會，正是左右逢源的大好時機。隨著新冠肺炎疫情加速企業數位轉型，加上物聯網時代來臨，未來終端電子產品將更加智慧化，無論是5G、AI 人工智慧應用還是高效能運算(HPC)，半導體都是關鍵核心技術。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台灣民國109 年半導體業總產值達新台幣3.22 兆元，年增20.9%，表現優於國際半導體業水準。

長華集團透過積極研發與收購日本住礦集團之公司或持股，成為世界級的半導體尖端企業。為因應導線架產能需求大增，本公司透過子公司有效率地擴產，以追求可持續性的成長，將可為公司營運挹注新的成長動能，更是成為全球最大的 IC 導線架供應商的關鍵，晉升全球導線架的龍頭廠商指日可待。

再度由衷感謝長期以來股東們對本公司的支持與信任，本公司全體同仁們將努力不懈，持續為股東創造合理的報酬。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闔家平安！

董事長 黃修權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101年5月10日。

###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要紀事
10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於5月10日核准設立。</li> <li>➤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186,280仟元。</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第一套超精密加工機及第一條產線裝機。</li> <li>➤ 本公司取得『ISO 13485』品質系統之認證。</li> <li>➤ 本公司取得『製造業藥商許可執照』。</li> <li>➤ 本公司取得『販賣業藥商許可執照』。</li> <li>➤ 本公司ERP系統導入。</li> </ul>
10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85,280仟元。</li> <li>➤ 本公司產品取得『歐盟CE』之產品認證 (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軟式矽水膠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證)。</li> <li>➤ 本公司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許可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軟式矽水膠抗UV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取得日本厚生省之『醫療機器外國製造業者認定證』。</li> <li>➤ 成立子公司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及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li> </ul>
103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採用三明治技術之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隱形眼鏡，首次出貨日本。</li> </ul>
10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新台幣154,623仟元後，再現金增資新台幣143,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273,657仟元。</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第二條產線裝機。</li> <li>➤ 本公司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許可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軟式遠視、散光、多焦點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生產管理系統(MES)導入。</li> </ul>
10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38%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隱形眼鏡，首次大量出貨日本。</li> <li>➤ 本公司『一種應用於眼科物件之矽水凝膠的製造方法』取得中華民國專利。</li> <li>➤ 本公司自動化排程系統(APS)導入。</li> <li>➤ 本公司人力資源整合系統(HRMS)導入。</li> <li>➤ 本公司首次注資大陸之轉投資公司「丹陽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視准)，其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8,000仟元。</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中潤廠區建廠及第一條產線裝機完</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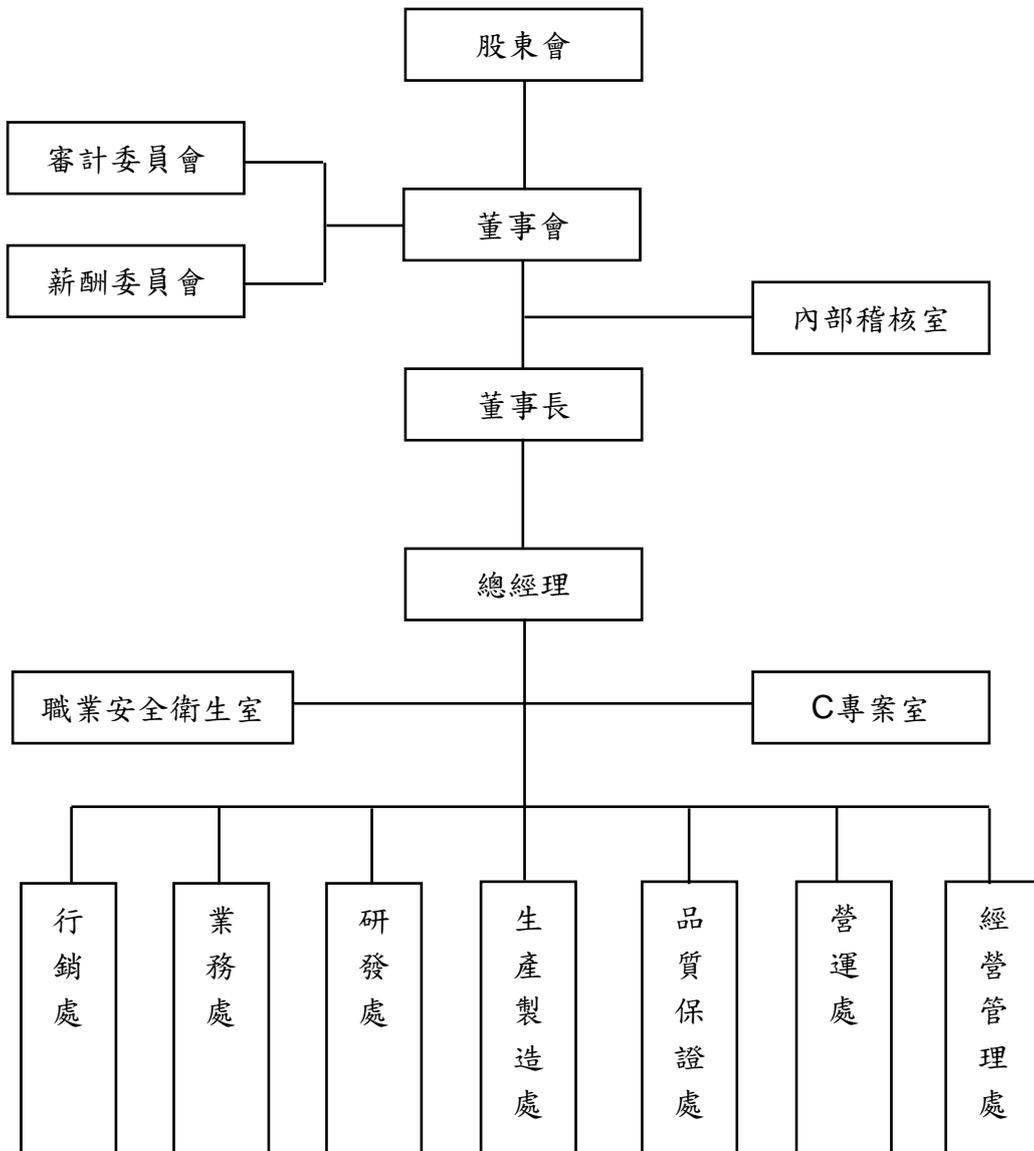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紀事
	成，開始申請生產許可及產品證照。
10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366,177仟元。</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第三條產線裝機量產。</li> <li>➤ 本公司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許可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透明隱形眼鏡，首次出貨日本。</li> <li>➤ 本公司『含矽水膠隱形眼鏡及含矽水膠的制法』取得美國專利及中國專利。</li> <li>➤ 本公司『彩色隱形眼鏡及其制法』(三明治美瞳片)取得中華民國專利。</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8,500仟元，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16,500仟元。</li> </ul>
10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第四條產線裝機量產。</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導入製程自動化光學檢測系統(AOI)。</li> <li>➤ 本公司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隱形眼鏡，首次出貨日本。</li> <li>➤ 本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月拋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取得『美國FDA』產品證照(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隱形眼鏡，含近視、遠視、散光、多焦點、散光多焦點功能)。</li> <li>➤ 本公司『含矽水膠隱形眼鏡及含矽水膠的製法』取得中華民國專利。</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31,200仟元，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47,700仟元。</li> </ul>
10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87,387仟元。</li> <li>➤ 本公司竹南一廠第五與第六條產線裝機量產。</li> <li>➤ 本公司取得『歐盟CE』產品認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日拋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取得『美國FDA』產品證照 (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運動型隱形眼鏡，含近視、遠視、散光、多焦點功能)。</li> <li>➤ 本公司『一種應用於眼科物件之矽水凝膠的製造方法』取得中國專利。</li> <li>➤ 本公司取得經濟部『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資格核定。</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丹陽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更名為「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取得生產許可，並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38%含水率軟式水膠美瞳隱形眼鏡)，開始接單出貨。</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52,500仟元，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100,200仟元。</li> </ul>

年度	重要紀事
1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竹南第二廠區建廠完成。</li> <li>➤ 本公司竹南二廠第一與第二條產線裝機。</li> <li>➤ 本公司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許可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抗藍光之美瞳及透明隱形眼鏡、57%含水率軟式矽水膠抗UV透明隱形眼鏡，含近視、散光、多焦點功能)。</li> <li>➤ 本公司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抗藍光之美瞳與透明隱形眼鏡，首次出貨日本。</li> <li>➤ 本公司竹南第二廠區取得『衛生福利部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證明』(GMP證)。</li> <li>➤ 本公司『功能性隱形眼鏡及功能性隱形眼鏡的染色方法』取得中華民國專利。</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隱形眼鏡)，開始接單出貨。</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河陽新廠建廠及第二條產線裝機完成，開始申請河陽廠生產許可。</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河陽廠第三條產線裝機完成，並將中潤廠區之第一條產線搬遷至河陽廠後，結束中潤廠區之生產。</li> </ul>
11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本公司竹南二廠第三、第四條產線裝機。</li> <li>➤ 本公司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美瞳隱形眼鏡)。</li> <li>➤ 本公司『彩色隱形眼鏡及其制法』(三明治美瞳片)取得中國專利。</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醫療器械註冊證』(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透明隱形眼鏡)，開始接單出貨。</li> <li>➤ 本公司55%含水率軟式水膠抗UV功能性運動型隱形眼鏡，首次出貨美國。</li> <li>➤ 110年8月6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li> <li>➤ 大陸之轉投資公司江蘇視准，辦理現金增資人民幣60,000仟元，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160,200仟元。</li> <li>➤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2,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20,077仟元。</li> </ul>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二)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職掌業務
總經理	1.擬定公司經營策略，設定營運目標，監督與評核各部門營運目標之執行與達成績效。 2.訂定公司各部門職權、專案計畫之設立與推動、部門主管之任命，以及統籌協調業務及專案之推動。
內部稽核室	1.稽核、評估公司營運紀錄及內部管理控制之正確性、可靠性、效率性及有效性，並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公司經營之安全，降低風險與弊端，以使內部控制有效執行。 2.內部各項管理制度之評估，內部稽核規劃與執行。
職業安全衛生室	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之規劃、推動及督導。 2.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與職業災害預防之規劃及督導。
C 專案室	支援子公司之營運及專案之推動。
業務處	1. 新市場、新客戶之開拓，客戶商情資訊收集。 2. 銷售目標之計畫與執行、產品接單銷售、訂單及出貨期程追蹤、客戶服務，收款跟催及逾期帳款處理。
行銷處	1.國內外市場調查及商情資訊分析、市場拓展計畫及產品上市時程的擬定。 2.產品專案的擬定及推動，上市時程的統合及協調，協助海外客戶產品證照之相關作業。
研發處	1.規劃產品地圖，執行新材料、新產品、新製程技術及開發。 2.高分子材料配置、彩色隱形眼鏡圖紋設計及打樣，鋁箔及彩盒視覺設計、試量產產品品質及良率改善。 3.各國產品證照申請及法規研究，規劃專利地圖，相關專利撰寫及申請。
生產製造處	1.產品量產之規劃與執行，生產作業人員管理，產品良率的提升，客訴改善。 2.製程整合，生產技術及產品良率的改善。 3.生產設備的維護及改善，新產線規劃，廠房環境控制及改善，廠務及相關工程的規劃及執行。
品質保證處	1.原物料、半成品及成品之檢驗、製程及成品之品質控管，不良品的管制、分析及檢討。 2.維護品質系統，品質稽核計畫的擬定及推行，內外部稽核缺失的檢討及追蹤，客訴分析、改善追蹤並回覆客戶。 3.量測儀器之校驗及管理。
營運處	1.擬定資材購置及供應商規劃，執行採購或委外及追蹤原物料入廠時程。 2.規劃資訊智能地圖，維護及建置公司資訊軟硬體及系統，智能系統開發。 3.生產排程規劃及執行，原物料及成品入出庫及庫存管理。
經營管理處	1.資金募集、運用規劃及執行，長短期銀行融資、調度、信用控管，收付款出納事項辦理。對外投資評估。 2.預算編製，會計、稅務、成本帳務等相關財會業務，經營分析與管理。 3.股務相關業務之辦理。 4.行政庶務，人力資源規劃及選育用留執行，職工福利規劃及執行，員工關懷推進，人事相關規章及制度之制定。 5.法務合約擬定、審閱及管理，各項重要檔案之管理。

## 二、董事及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董事資料

#### 1. 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年4月18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黃修權	男	110.04.28	3年	101.05.09	2,940,643	5.88%	2,940,643	5.65%	-	-	-	-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群創光電副董事長 鴻海精密工業副總經 理 惠普科技非電腦事業 群副總經理 大同工學院電機系	長華電材董事 長華科技董事 Vizio Inc.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長華電材(股) 公司	-	110.04.28	3年	101.12.10	8,205,970	16.41 %	8,205,970	15.78%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黃嘉能 (註7)	男	110.08.05		110.08.05	1,057,996	2.12%	1,057,996	2.03%	-	-	-	-	中原大學機械系 華立企業(股)公司協 理 華泰電子(股)公司產 品工程師 日月光電子(股)公司 製程工程師	(註8)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石安 (註9)	男	110.04.28	3年	101.05.09	1,047,026	2.09%	1,098,026	2.11%	-	-	-	-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 研究所博士 群創光電研發處處 長 統寶科技產品開發部 副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松凌投資有限 公司	-	110.04.28	3年	110.04.28	2,615,000	5.23%	2,015,000	3.87%	-	-	-	-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蔡玲君	女	110.04.28	3年	110.04.28	100,000	0.20%	100,000	0.19%	-	-	-	-	學歷 台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東毅管理顧問有限 公司董事 東毅記帳及報稅代 理人事務所負責人 德光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副總經理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政弘	男	110.09.15	3年	110.09.15	—	—	—	—	—	—	—	—	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EMBA碩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副董事長及南 區區長合夥人 長華科技(股)公司董 事	Sino Horizon Holding Limited (鼎固控股有限公 司)獨立董事 中欣開發(股)公司 監察人 中鋼企管顧問(股) 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倩瑜	女	110.09.15	3年	110.09.15	—	—	—	—	—	—	—	—	台大資訊工程學博士 元智大學生物科技暨 生物資訊研究所助理 教授	國立台灣大學生物 機電工程學系教授 台灣人工智慧發展 基金會董事兼顧問 臺灣演化與計算生 物學會理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溫元慶	男	110.09.15	3年	110.09.15	—	—	—	—	—	—	—	—	中原大學企管系 鴻海集團iPEBG產品 群總生管企劃處副總 鴻海集團總裁辦幕僚 助理辦公室副總	永裕塑膠工業(股) 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6：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趙政輝先生、許嘉成先生、曹騏先生於任期屆滿卸任。

改選後董事為黃修權先生、董事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林昶亨先生、董事石安先生、松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玲君女士及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

註7：長華電材(股)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5日改派黃嘉能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法人董事於民國110年8月5日解除原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職務。

註8：長華電材(股)公司董事長、長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易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臺灣興勝半導體材料(股)公司董事長、長華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晶豪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濠瑋控股(開曼)(股)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新應材(股)公司董事、銀康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銀泰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SH Asia Pacific Pte. Ltd.董事長、Silver Connection Co.,Ltd.董事長、WSP Electromaterials Ltd.法人董事之代表人、CWE Holding Co., Ltd.董事、Broadwell Worldwide Ltd.董事。

註9：董事石安先生於民國101年5月9日當選第一屆董事，未續任民國104年4月23日第二屆董事，並於民國107年8月24日始當選第三屆董事至今。

註10：本公司總經理、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註11：民國110年9月15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陳政弘先生、溫智民先生及陳倩瑜女士，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自然解任。

註12：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表格內列示之現有持股之股份係民國110年4月18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8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長華電材(股)公司	華立企業(股)公司(29.02%)、新欣投資(股)公司(8.32%)、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6.79%)、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6.17%)、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5.90%)、倍斯捷投資(股)公司(3.11%)、易華電子(股)公司(1.99%)、花旗託管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委託經理人新加坡政府投資有限公司操作投資專戶(1.52%)、李武芳(0.79%)、康泰投資(股)公司(0.73%)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註4：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1年4月18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華立企業(股)公司	康泰投資(股)公司(7.20%)、富世投資(股)公司(5.72%)、德衛投資(股)公司(4.76%)、錠寶(股)公司(3.15%)、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3.10%)、張瑞欽(2.85%)、晶贊投資(股)公司(2.59%)、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華立企業(股)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2.03%)、陳俊英(1.64%)、長華電材(股)公司(1.51%)
新欣投資(股)公司	黃嘉能(99.995%)、黃俊傑(0.005%)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元耀能源科技(股)公司	黃嘉能(98.03%)、黃幸蘭(1.13%)、廖芳璐(0.84%)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倍斯捷投資(股)公司	張淑惠(78.11%)、黃思穎(7.98%)、黃蓓玟(7.98%)、黃毓絜(5.93%)
易華電子(股)公司	長華電材(股)公司(41.85%)、南茂科技(股)公司(10.00%)、黃嘉能(2.96%)、華碩電腦(股)公司(1.00%)、長華科技(股)公司(0.92%)、李宛霞(0.59%)、李昇哲(0.59%)、黃梅雪(0.50%)、謝文隆(0.36%)、沈易弘(0.35%)
花旗託管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委託經理人新加坡政府投資有限公司操作投資專戶	非公司組織，不適用
康泰投資(股)公司	富世投資(股)公司(94.28%)、德衛投資(股)公司(5.72%)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註4：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				
黃修權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已具獨立性	不適用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註4)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已具獨立性	不適用
石安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兼任望隼總經理	不適用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玲君(註3)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已具獨立性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政弘(註5)		具會計師執照	已具獨立性	1
陳倩瑜(註5)		現任台灣大學的教授	已具獨立性	無
溫元慶(註5)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已具獨立性	1

4.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多元化核心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牽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		專業業務及行銷	財務及金融	商務與供應	人資專業	資訊與科技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40-50歲	51-60歲	61-70歲	3年以下	6-9年								
黃修權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註4)																
石安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玲君(註3)																
陳政弘(註5)																
陳倩瑜(註5)																
溫元慶(註5)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趙政輝先生、許嘉成先生、曹騏先生於任期屆滿卸任。

改選後董事為黃修權先生、董事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林昶亨先生、董事石安先生、松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玲君女士及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

註4：長華電材(股)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5日改派黃嘉能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法人董事於民國110年8月5日解除原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職務。

註5：民國110年9月15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陳政弘先生、溫智民先生及陳倩瑜女士，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自然解任。

註6：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與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8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石安	男	中華民國	101.06.08	1,098,026	2.11%	—	—	—	—	臺灣大學電機工程學研究所博士 群創光電研發總處處長 統寶科技產品開發部副理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長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經營管理處協理	李幸娟	女	中華民國	102.07.01	293,626	0.56%	340,000	0.65%	—	—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所碩士 群創光電中央經管處經理 智邦科技稽核部課長	無	無	無	無	
C專案室協理	范揚斌	男	中華民國	105.01.04	150,000	0.29%	—	—	—	—	明新科技大學(動力)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昕琦科技製造處協理	無	無	無	無	
生產製造處協理	劉昌隆 (註4)	男	中華民國	110.04.01	—	—	50,000	0.10%	—	—	台北科技大學生產系統工程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鴻海精密工業經營規劃及採購中心處長	無	無	無	無	
內部稽核室經理	陳慧真 (註5)	女	中華民國	110.05.26	1,000	0.00%	—	—	—	—	義守大學會計系學士 勵威電子稽核主管 萬潤科技稽核人員 揚智會計師事務所組長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與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劉昌隆先生於民國110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晉升為生產製造處協理一職，並於110年9月26日卸任。

註5：陳慧真女士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內部稽核室經理一職。

註6：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酬金級距表

110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註9)	本公司(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註9)
低於1,000,000元	<b>一般董事：</b> 黃修權、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黃嘉能(註13))、石安、趙政輝(註12)、林昶亨(註13)、許嘉成(註12)、曹騏(註12) <b>獨立董事：</b> (註15) 陳政弘、溫元慶、陳倩瑜	<b>一般董事：</b> 黃修權、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黃嘉能(註13))、石安、趙政輝(註12)、林昶亨(註13)、許嘉成(註12)、曹騏(註12) <b>獨立董事：</b> (註15) 陳政弘、溫元慶、陳倩瑜	<b>一般董事：</b> 黃修權、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黃嘉能(註13))、趙政輝(註12)、林昶亨(註13)、許嘉成(註12)、曹騏(註12) <b>獨立董事：</b> (註15) 陳政弘、溫元慶、陳倩瑜	<b>一般董事：</b> 黃修權、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黃嘉能(註13))、趙政輝(註12)、林昶亨(註13)、許嘉成(註12)、曹騏(註12) <b>獨立董事：</b> (註15) 陳政弘、溫元慶、陳倩瑜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	-	-	-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石安	石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計	11席	11席	11席	11席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本公司民國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稅後淨利為新台幣703,006仟元。

註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趙政輝先生、許嘉成先生、曹騏先生於任期屆滿卸任。

改選後董事為黃修權先生、董事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林昶亨先生、董事石安先生、松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玲君女士。

註13：長華電材(股)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5日改派黃嘉能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法人董事於民國110年8月5日解除原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職務。

註14：董事林昶亨先生因業務繁忙於民國110年8月6日辭任。

註15：民國110年9月15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陳政弘先生、溫智民先生及陳倩瑜女士，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註16：於民國11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分派民國110年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仟元。

##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王慶寶(註10)									
監察人	溫智民(註11)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 酬金級距表

110年度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1,000,000元	王慶寶(註10)、溫智民(註11)	王慶寶(註10)、溫智民(註11)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席	2席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各級距之人數，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監察人王慶寶先生於民國110年9月15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與成立審計委員會後卸任。

註11：監察人溫智民先生於民國109年9月23日股東臨時會選任，民國110年9月15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後卸任。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石安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石安(註5)				
	經營管理處協理兼財會主管	李幸娟(註5)				
	C專案室協理	范揚斌				
	生產製造處協理	劉昌隆(註6)				
	內部稽核室經理	余惠珍(註7)				
	內部稽核室經理	陳慧真(註8)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註5：本公司於民國109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追認石安先生自民國101年6月8日起擔任總經理一職；李幸娟女士自民國102年7月1日起擔任財務及會計主管。

註6：劉昌隆先生於民國110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晉升為生產製造處協理一職，並於110年9月26日卸任。

註7：余惠珍女士於民國109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內部稽核室經理，並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轉任財會部經理，因而解除內部稽核室經理一職。

註8：陳慧真女士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內部稽核室經理一職。

(五)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與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酬金給付對象	109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酬金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董事	420	0.29%	420	0.28%				
獨立董事(註1)	—	—	—	—				
監察人(註2)	110	0.08%	110	0.0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5,736	3.92%	5,736	3.82%				
差異原因說明：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係綜合考量公司獲利狀況、經理人績效表現、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等指標評估得之，給予相對合理報酬。 由於本公司110年度獲利增加，董事及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所領取相關酬金較去年度增加，故使民國110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較去年度增加。								

註1：獨立董事於民國110年9月15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之。

註2：監察人於110年9月15日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與成立審計委員會後卸任，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董事酬金：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1.5%為董監酬勞。另外，章程第十六條規定，本公司董事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董事報酬管理辦法」。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給付酬金標準，係依據本公司人事績效考評相關規定，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個人績效達成情形及對公司營運貢獻度給予合理報酬，經薪酬委員會審核及董事會通過後為之。

(3)員工酬金：

本公司酬金政策，係依據個人職責、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成正相關；整體薪資報酬組合，主要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分紅、福利等三部分。而酬金給付的標準，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行情及公司政策核敘；獎金及員工分紅則是連結員工、部門目標達成及公司經營績效來發給；福利設計則以符合法令的規定為前提，並兼顧員工需要，來設計員工可共享的福利措施。

(4)未來的風險：

本公司支付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承擔之風險呈正向關係。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民國110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董事及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①第三屆董事會開會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黃修權				連任(110年4月28日改選)
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榮棟				
董事	石安				
董事	林昶亨				
董事	趙政輝(註3)				
董事	許嘉成(註3)				
董事	曹騏(註3)				
監察人	王慶寶				
監察人	溫智民				

②第四屆董事會開會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	黃修權				連任(110年4月28日改選)
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法人代表：蔡榮棟(註4) 法人代表：黃嘉能(註4)				
董事	石安				
董事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蔡玲君				
董事	林昶亨(註5)				
監察人	王慶寶(註6)				
監察人	溫智民(註6)				
獨立董事	陳政弘(註6)				
獨立董事	陳倩瑜(註6)				
獨立董事	溫元慶(註6)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請參閱第44~47頁，且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該決議事項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執行且無上述所稱之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民國110年12月23日董事會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之民國110年度之年終暨績效獎金案，董事石

安先生為本公司之經理人，因此議案涉及個人利益，基於利益迴避不加入表決，經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尚未上市(櫃)，因此不適用。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並依相關規定進行董事會職能運作。為強化公司治理，董事亦安排相關進修課程，充實公司治理知識及能力。

(二)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財務資訊、重大議事決議、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董事參加進修課程等資訊均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本公司的業務及產品資訊亦在公司網站上公開揭露，投資大眾均可及時獲得。

(三)設立審計委員會

為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強化董事會專業職能，本公司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責，並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四)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並提報民國 年 月 日董事會。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9月15日選任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責。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股東常會改選董監事，董事趙政輝先生、許嘉成先生及曹騏先生於任期屆滿卸任。

改選後董事為黃修權先生、董事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林昶亨先生、董事石安先生、松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玲君女士及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

註4：長華電材(股)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5日改派黃嘉能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法人董事於民國110年8月5日解除原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職務。

註5：董事林昶亨先生因業務繁忙於民國110年8月6日辭任。

註6：民國110年9月15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陳政弘先生、溫智民先生及陳倩瑜女士，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自然解任。

##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_\_\_\_\_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政弘(註2)				110年9月15日新任
獨立董事	陳倩瑜(註2)				110年9月15日新任
獨立董事	溫元慶(註2)				110年9月15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重要決議事項請參閱第 頁，且本公司獨立董事對該決議事項並無反對或保留意見之情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規定執行且無上述所稱之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重點	處理執行結果
	民國110年7-9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提董事會報告。

(二)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有重大投資、融資事項，或是財務報告出具前，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會先進行內容之溝通。

日期	溝通重點
	1. 安排會計師向獨立董事單獨進行簡報及說明： 110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的關鍵查核事項單獨進行簡報及說明。 2. 審閱簽證會計師之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 3. 獨立董事建議事項：無意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9月15日選任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責。

##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民國110年度)董事會開會\_\_\_\_\_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監察人	王慶寶(註2)				110年9月15日卸任
監察人	溫智民(註2)				110年9月15日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將監察人資訊刊載於年報，相關人員均可向監察人提出建議及溝通，監察人並透過稽核報告與各事業處保持順暢之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等)：

監察人定期與會計師針對財務報告、新頒訂的會計原則等進行溝通與瞭解，並進行公司管理單位溝通事項之溝通與討論；本公司稽核人員則定期呈送稽核報告於監察人，使監察人對公司財務業務執行情形有全盤之瞭解。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3：本公司已於民國110年9月15日選任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責。

## (三)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主席及獨立董事	溫元慶(註5)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已具獨立性	1
獨立董事	陳政弘(註5)		具會計師執照	已具獨立性	無
獨立董事	陳倩瑜(註5)		現任台灣大學的教授	已具獨立性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

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在制定並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並將所提建議提報董事會決議。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0年9月15日至113年4月2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溫元慶				110年 月 日新任
委員	陳政弘				110年 月 日新任
委員	陳倩瑜				110年 月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第一屆 第1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第一屆 第2次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尚屬興櫃公司	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仍秉持秉持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加強資訊明度及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處理外界溝通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可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宜，以確保股東權益。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設有股務代理人員處理相關權益等問題。	(一) 無特別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每月依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變動申報書，且委由專業股務代理公司負責依法處理股務事項，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二) 無特別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已依法令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制定相關作業程序，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並由稽核人員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三) 無特別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 無特別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7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3位獨立董事，為不同專業背景或領域之專才，成員擁有營運判斷、經營管理、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與法律等專業背景與專業能力，能有效公司落實經營及未來發展策略，符合多元化之政策。本公司為強化董事會多元化目標，本公司目前7位董事中，有2位女性董事，符合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	(一) 無特別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	✓		(二) 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之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建立作業規範；尚未有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而設立各類	(二)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視公司營運需要設置。 (三) 本公司尚屬興櫃公司。  (四) 本公司要求簽證會計師每年需依照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及依會計師法第46條及節47條逐項檢視出具檢核表，並由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三) 雖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法，未來於適當時機將導入例行性相關評鑑作業。  (四) 無特別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尚屬興櫃公司。	本公司雖尚未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但已設置專職人員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table border="1" data-bbox="1653 995 2130 1254">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妥適回應。本公司對內設有員工溝通管道,員工可透過E-Mail方式反映意見。	無特別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特別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之公司網站(www.Vizionfocus.com)有中英文版本,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本公司對外資訊皆有相關部門負責依規定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本公司法說會相關內容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本公司依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揭露情形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敘明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li> <li>敘明公司各組織之執行情形，包含但不限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名稱、設置時點及董事會授權。</li> <li>推動單位成員之組成、運作及當年度執行情形(如：工作計畫與執掌)。</li> <li>推動單位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一年一次)或當年度向董事會報告之日期。</li> </ol> </li> <li>敘明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li> </ol>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敘明風險評估之邊界(所涵蓋之子公司範圍)。另本項風險評估邊界應與本附表後續各項環境及社會議題之邊界相同，如有差異，應於各該項議題敘明邊界。</li> <li>敘明辨別環境、社會、公司治理相關重大性議題之風險評估標準、過程、結果及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li> </ol>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敘明如何執行有效的環境管理制度、所依據之法規。</li> <li>敘明公司所通過國際相關驗證標準(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li> </ol>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敘明公司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再生物料之政策，包含但不限於：基準年數據、推動措施、目標及達成情形。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敘明公司如何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其評估結果及所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敘明下列項目最近兩年之統計數據、密集度(如:以每單位產品、服務或營業額計算)及資料涵蓋範圍(如:所有廠區及子公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全氟碳化物、六氟化硫、三氟化氮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者等，區分直接排放量（範疇一，即直接來自於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能源間接排放量（範疇二，即來自於輸入電力、熱或蒸氣而造成間接之溫室氣體排放）及其他間接排放量（範疇三，即由公司活動產生之排放，非屬能源間接排放，而係來自於其他公司所擁有或控制之排放源）；</li> <li>(2) 用水量；</li> <li>(3) 廢棄物：區分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之總重量。如屬非製造業者，得無須區分，僅揭露廢棄物總重量，並依產業特性說明統計方式。</li> </ol> </li> <li>2.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包含但不限於：基準年數據、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li> <li>3. 敘明各項資訊之驗證情形(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li> </ol>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敘明保障人權之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如：人權評估、人權風險減緩措施、辦理相關教育訓練等)，及所依據之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敘明之員工福利措施應包含但不限於:員工薪酬、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包含但不限於:女性職員及高階主管占比)、休假、各項津貼、禮金與補助等。</li> <li>2. 敘明經營績效或成果如何反映於員工薪酬之政策及其實施情形。</li> </ol>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敘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工作環境之措施、對員工之教育政策與其實施情形。</li> <li>2. 敘明公司所取得相關驗證情形(應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及其所涵蓋範圍。</li> <li>3. 敘明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li> </ol>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敘明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如:新人訓練、專業進修、主管訓練等)、範圍(如:各級主管、同仁等)及實施情形。</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敘明各事項所遵循法規及國際準則,並說明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之名稱、內容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敘明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且其內容對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應有積極具體之要求(如:須通過相關驗證)。</li> <li>2. 敘明供應商管理政策及相關遵循規範之實施情形(如:供應商進行自評、輔導或教育、績效評估等實施情形)。</li> </ol>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敘明所參考之國際編製準則或指引，及所編製揭露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li> <li>2. 取得確信或保證者，應敘明確信或保證之驗證單位名稱、驗證項目或範圍及其所依循標準。</li> </ol>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公司履行誠信情形及採取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管理階層均強調誠信經營之必要性。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p> <p>(二)、(三)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仍遵循其精神意旨，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嚴禁不當利益之收受。</p>	<p>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章及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準則。</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公司已建立合格廠商名單，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簽訂的合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實際需求或法令規定適時辦理。</p> <p>(三) 公司尚未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唯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對於違規及訴願行為，員工可向直屬主管或人資部門報告。</p> <p>(四) 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以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符合法令規範及公司需求，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之遵循情形，同時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五) 公司利用董事會或內部主管會議時，進行宣導誠信經營政策。</p>	<p>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章及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準則。</p>

之教育訓練？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二)、(三) 本公司目前雖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但仍遵循其精神意旨，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嚴禁不當利益之收受。</p>	<p>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章及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準則。</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p>✓</p>	<p>(一) 公司設有網站，揭露相關企業文化、經營方針等資訊。</p>	<p>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公開發行公司相關規章及法令，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準則。</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不適用。</p>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本公司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規章。並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se.com.tw>)查閱。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Vizionfocus.com](http://www.Vizionfocus.com))。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詳附錄四。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詳附錄五。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余惠珍	109.5.6	110.5.26	轉任會計經理

##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110.1.1-110.12.31				
	王兆群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無。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無。

##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

##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本公司無上述之情事

##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一)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年度		111年度截至4月18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黃修權				
董事	長華電材(股)公司				
	代表人：蔡榮棟 (註2)				
	代表人：黃嘉能 (註3)				
董事兼總經理	石安				
董事	趙政輝 (註2)				
董事	林昶亨 (註4)				
董事	許嘉成 (註2)				
董事	曹騏 (註2)				
董事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註2)				
	代表人：蔡玲君 (註2)				
獨立董事	陳政弘 (註5)				
獨立董事	陳倩瑜 (註5)				
獨立董事	溫元慶 (註5)				
監察人	王慶寶 (註5)				
監察人	溫智民 (註5)				
經營管理處協理	李幸娟				
C專案室協理	范揚斌				
生產製造處協理	劉昌隆 (註6)				
內部稽核室經理	余惠珍 (註7)				
內部稽核室經理	陳慧真 (註8)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8日股東常會改選董事趙政輝先生、許嘉成先生、曹騏先生於任期屆滿卸任。

改選後董事為黃修權先生、董事長華電材(股)公司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林昶亨先生、董事石安先生、松凌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蔡玲君女士及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

註3：長華電材(股)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5日改派黃嘉能先生擔任法人董事代表人；法人董事於民國110年8月5日解除原代表人蔡榮棟先生董事職務。

註4：董事林昶亨先生因業務繁忙於民國110年8月6日辭任。

註5：民國110年9月15日召開股東臨時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陳政弘先生、溫智民先生及陳倩瑜女士，並成立審計委員會；監察人王慶寶先生及監察人溫智民先生自然解任。

註6：劉昌隆先生於民國110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晉升為生產製造處協理一職，並於110年9月26日卸任。

註7：余惠珍女士於民國109年5月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內部稽核室經理，並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轉任財會部經理，因而解除內部稽核室經理一職。

註8：陳慧真女士於民國110年5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擔任內部稽核室經理一職。

註9：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表格內列示之現有持股之股份係民國110年4月18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數。

## (二)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對象為關係人：

單位：股；元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李幸娟	贈與	110.03.23	陳建助	本公司經理人配偶	200,000	不適用
	贈與	110.03.23	李美瑢	本公司經理人二親等	10,000	不適用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出售	110.05.14	黃英世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	200,000	29
	出售	110.05.14	傅慧凌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配偶	200,000	29
	出售	110.05.14	黃禹皓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一親等	100,000	29
	出售	110.05.14	黃柏榮	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一親等	100,000	29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註3：劉昌隆先生於民國110年7月14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晉升為生產製造處協理一職，並於110年9月26日卸任。

## (三)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年4月18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嘉能	8,205,970	15.78%	-	-	-	-	-	-	無
	1,057,996	2.03%	-	-	-	-	-	-	無
全喬莉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桂枝	4,674,390	8.99%	-	-	-	-	黃修權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	-	-	-	-	-			無
玉山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隆政	3,500,000	6.73%	-	-	-	-	-	-	無
	-	-	-	-	-	-	-	-	無
黃修權	2,940,643	5.65%	-	-	-	-	全喬莉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蔡桂枝	董事長互為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無
松凌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英世	2,015,000	3.87%	-	-	-	-	-	-	無
	418,998	0.81%	245,800	0.47%	-	-	-	-	無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仁和	1,700,000	3.27%	-	-	-	-	-	-	無
	-	-	-	-	-	-	-	-	無
宣品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文斌	1,406,000	2.70%	-	-	-	-	-	-	無
	228,998	0.44%	-	-	-	-	-	-	無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春香	1,171,425	2.25%	-	-	-	-	-	-	無
	-	-	-	-	-	-	-	-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171,425	2.25%	-	-	-	-	-	-	無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道義	1,100,000	2.12%	-	-	-	-	-	-	無
	-	-	-	-	-	-	-	-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4月18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11,323	100%	-	-	11,323	100%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	-	11,323	100%	11,323	100%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	-	(註)	51.40%	(註)	51.40%

註：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本來源：

111年4月18日；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5	10	20,000	200,000	10	100	創立	-	註1
101.06	10	20,000	200,000	18,628	186,280	現金增資18,618仟股	-	註2
102.11	12	35,000	350,000	28,528	285,280	現金增資9,900仟股	-	註3
104.06	10	35,000	350,000	13,066	130,657	減資彌補虧損15,462仟股	-	註4
104.06	20	35,000	350,000	27,366	273,657	現金增資14,300仟股	-	
105.10	10	35,000	350,000	27,618	276,17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252仟股	-	註5
106.05	20	50,000	500,000	36,618	366,177	現金增資9,000仟股	-	註6
106.11	10	50,000	500,000	36,739	367,38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121仟股	-	註7
108.01	28	50,000	500,000	48,739	487,387	現金增資12,000仟股	-	註8
108.12	10	50,000	500,000	49,562	495,61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823仟股	-	註9
109.08	10	80,000	800,000	50,008	500,077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446仟股	-	註10
110.10	88	80,000	800,000	52,008	520,077	現金增資2,000仟股	-	註11

註1：台北市政府101.05.10府產業商字第10183778300號函核准在案

註2：台北市政府101.07.10府產業商字第10185498300號函核准在案

註3：經濟部102.11.15經授中字第10234044270號函核准在案

註4：經濟部104.06.05經授中字第10433420270號函核准在案

註5：經濟部105.10.28經授中字第10534410850號函核准在案

註6：經濟部106.05.26經授中字第10633298110號函核准在案

註7：經濟部106.12.13經授中字第10633733420號函核准在案

註8：經濟部108.02.01經授中字第10833083720號函核准在案

註9：經濟部108.12.26經授中字第10833783410號函核准在案

註10：經濟部109.08.12經授商字第10901122190號函核准在案

註11：經濟部110.10.18經授商字第11001186870號函核准在案

111年04月18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52,007,700	27,992,300	80,000,000	興櫃公司股票。

註1：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註2：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11年04月18日；單位：人；股：%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	15	269	1	286
持有股數	0	1,171,425	26,214,263	23,614,422	1,007,590	52,007,700
持股比例	0.00%	2.25%	50.40%	45.41%	1.94%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股權分散情形

#### 1. 普通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

111年04月20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至 999			
1,000至 5,000			
5,001至 10,000			
10,001至 15,000			
15,001至 20,000			
20,001至 30,000			
30,001至 40,000			
40,001至 50,000			
50,001至 100,000			
100,001至 200,000			
200,001至 400,000			
400,001至 600,000			
600,001至 800,000			
800,001至1,000,000			
1,000,001以上			
合 計			

註：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 2. 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1年04月18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註：本公司民國111年股東常會停止過戶基準日為民國111年4月18日。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註1)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註2)	分 配 前		20.23		
	分 配 後		20.23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9,803		
	每 股 盈 餘(註3)		2.94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 償 盈 餘 配 股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註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註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註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行之股利得累計至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有關股利分派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配合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穩定經營發展，股利政策係採用剩餘股利政策，主要係依據本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年度之資金需求，優先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之。分派步驟如下：

-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 (2) 決定滿足前項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
- (4) 剩餘之盈餘視營運需要保留適當額度後，得以股利之方式分配給股東，擬分配餘額應不低於公司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惟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和之百分之十。

##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額	
	小計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加：民國110年度稅後淨利		
減：民國110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註1)	( )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可供分配盈餘合計		
分配項目：(註2)		
股東股利－現金股利每股 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

註1：係民國110年度因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精算假設變動而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並轉入保留盈餘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元。

註2：上述盈餘分配以民國110年度盈餘優先分派。

註3：本盈餘分派案所訂配息率，嗣後若因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造成股東每股分派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依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全權調整之。

註4：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 3. 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故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12%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1.5%為董監酬勞。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第一項所稱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淨利。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分派員工酬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給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新股，員工依公司法267條規定承購股份及收買股份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控制或從

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據章程擬訂定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當年度之營業費用。若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該差異認列為董事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①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事項，業經民國111年3月18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擬議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元。

②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上述擬議分派金額與民國110年估列費用之員工酬勞新台幣 元、董事酬勞新台幣 元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決議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之情事，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發情形如下：

民國109年度盈餘案	決議配發	實際配發
員工酬勞	新台幣 千元	新台幣 千元
董事酬勞	新台幣 千元	新台幣 千元
董事會決議通過日	民國110年3月15日	
報告股東會日期	民國110年4月28日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種 類	104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第1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	-----------------------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4年第1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年第1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年第1次(期)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註)	(註)	(註)
發行日期	104年10月01日	106年07月25日	110年05月01日
存續期間	6年	6年	6年
發行單位數	260,000單位	70,000單位	1,700,000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2%	0.14%	3.40%
得認股期間	104.10.01~110.10.01	106.07.25~112.07.24	110.05.01~116.04.30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滿2年可認股30%， 滿3年可認股60%， 滿4年可認股100%	滿2年可認股30%， 滿3年可認股60%， 滿4年可認股100%	滿2年可認股30%， 滿3年可認股60%， 滿4年可認股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160,000股	50,000股	0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600,000元	500,000元	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0 (不含已失效之100,000單位)	0 (不含已失效之20,000單位)	1,700,000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0元	10元	30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	0.0%	3.27%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股東權益無影響	對股東權益無影響	未執行認股數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3.27%，對股東權益無重大影響

註:本公司發行該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時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依公司法第167條之2規定，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行。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石安	870	1.67	470	10	4,700	0.90	400	30.0	12,000	0.77
	C專案室協理	范揚斌										
	經營管理處協理	李幸娟										
	內部稽核室經理	陳慧真										
員工	處長	邱千芳	1,302	2.50	722	10	7,220	1.39	580	30.0	17,400	1.12
	處長	張伯榮										
	處長	陳英杰										
	處長	林文卿										
	處長	張嘉華										
	處長	周子瑋										
	處長	蘇憲奇										
	特助	范曉恩										
	經理	陳鍵毅										
	副理	許偉航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本公司前次現金增資所募集資金已全數用於充實營運資金，資金支出及執行情形均依計劃運用，執行情況良好。

(二)本次現金增資計劃應記載事項：

1. 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民國110年8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

核准生效。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 仟股，每股面額10元，原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10元，民國110年 月 日主管機關以金管證發字第號函核准修改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元，募集資金 仟元。

(4)計畫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10年第四季
充實營運資金	110年第四季		

(5)變更計畫內容、變更原因及變更前後效益：不適用。

2. 執行情形：

(1)實際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善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充實營運資金			實際	
	支用進度		預定	
		實際		

(2)執行效益之評估：

本次預計募集金額為新台幣 仟元，用以充實公司營運所需資金，由於公司尚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有長期性且低成本之營運資金以確保公司營運正常運作並降低經營風險，現金增資係屬長期資金且低成本，除可有效節省利息支出、同時健全公司財務結構，若此部分營運所需資金全數以銀行借款支應，年利率以 %計算，預計每年可節省利息費用現金流出約 仟元，可以減少利息支出，對負債比率之降低及提升流動比率，均有正面的助益。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 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CE01990 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I199990 其他顧問服務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主要產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隱形眼鏡	854,475	99.92%		
其他(註)	671	0.08%		
合計	855,146	100.00%		

註：其他主係出售原物料等。

##### 3. 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客戶ODM代工多種不同含水量與不同鏡片功能之軟式拋棄型隱形眼鏡。

A. 依照鏡片含水率，可分為 38% 及 55% 含水率。

B. 依照使用週期，可分為日拋棄式、雙週拋棄式及月拋棄式等。

C. 依照鏡片光學及附加功能，可分為：

C1. 具一般矯正視力用之透明鏡片。

C2. 鏡片色料如三明治包覆般，兼具矯正視力、美瞳、配戴安全效果之彩色圖紋鏡片。

C3. 具抗UV、抗藍光等特殊功能之透明片或美瞳片。

D. 在客戶對於鏡片美觀的要求下，本公司也提供專業客製化之視光學設計及美瞳圖紋設計等各項服務，以強化客戶產品之市場競爭力。

#####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服務)

###### A. 功能性鏡片

以運動視光學的出發點，本公司以自行開發之材料與關鍵製程技術，開發提供運動員所使用之隱形眼鏡。使用週期為日拋，期以推動運動專用隱形眼鏡普及至一般運動愛好者。

## B. 高透氧矽水膠鏡片

本公司開發新一代矽水膠(Silicone Hydrogel)材料，以自有材料開發與合成技術，結合材料高分子之結構與設計，使親水因子能鎖附於鏡片表面，在眼球表面建立保濕層，實現高透氧之眼球健康需求與高配戴舒適度之必要光學鏡片設計。

## C. 高保濕材料技術配方

開發保濕性佳、結合保濕因子之特殊配方，使鏡片表面更潤滑，配戴感更為舒適。

## D. 漸進多焦老花隱形眼鏡

因應配戴隱形眼鏡族群年齡層逐漸提高，開發矯正老化相關視力問題之多焦隱形眼鏡，提供有需求的使用者配戴。

## E. 矯正散光隱形眼鏡

因應全球近視人口增加，同時有近視及散光的人口亦隨之成長，本公司與國外視光專業研究機構合作開發散光矯正鏡片，設計出眨眼對位穩定與視力矯正之專業鏡片，能同時矯正近視與散光，並提升配戴舒適度及視力矯正品質。

## F. 特殊美瞳設計鏡片

本公司掌握美瞳關鍵核心技術，致力追求美瞳圖案設計及移印工藝的領先，專注於實現客戶多樣性之需求，客製符合客戶品牌形象之美瞳圖紋多層式與非對稱式圖紋設計。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A. 隱形眼鏡材質與製造技術發展歷程

隱形眼鏡的英文名稱為Contact Lens，意指與眼球接觸的鏡片，係由16世紀的義大利博學家達文西提出，在19世紀由德國人以玻璃吹製出世界第一片隱形眼鏡，後因工業製造技術的進步，逐漸發展出離心旋轉成型、車削成型、模具壓注成型等製造技術；在材質方面，亦由早期不透氣之玻璃陸續衍伸出PMMA(Poly methyl methacrylate，聚甲基丙烯酸甲酯)、壓克力樹脂、水膠、透氣硬式、矽水膠等材質；在鏡片外型結構上，則可分為虹膜鏡、角膜鏡、鞏膜鏡等三大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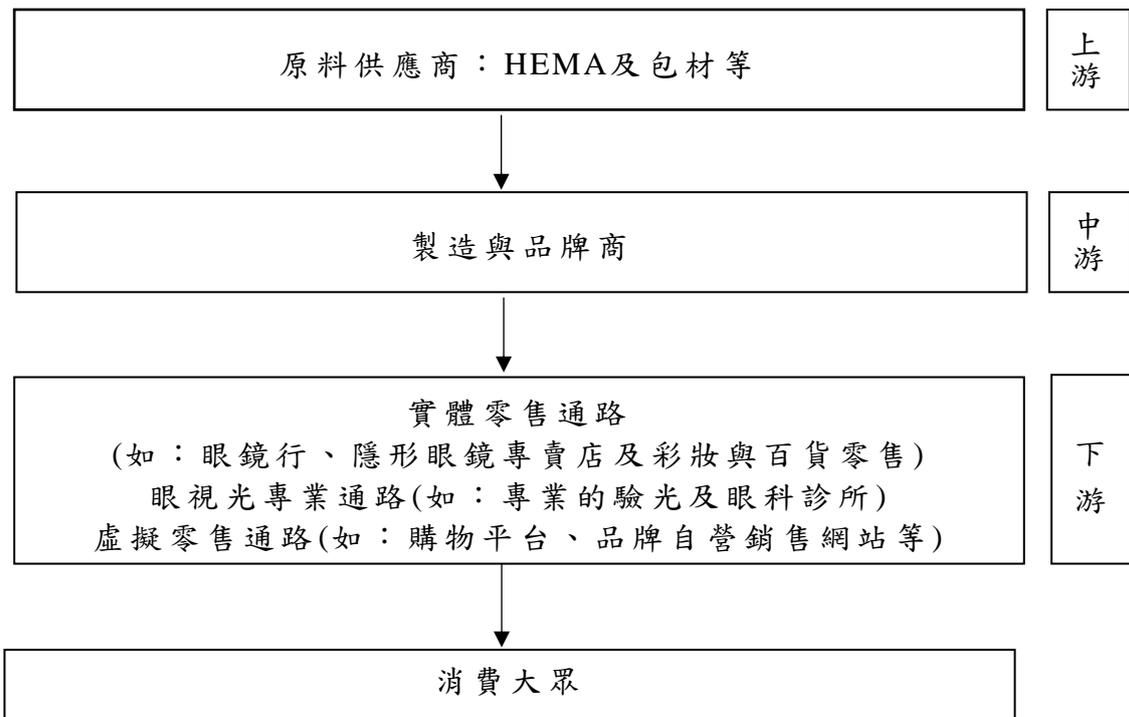
隱形眼鏡必須直接貼合在眼球表面，而眼球是人體上最脆弱的器官之一，因此隱形眼鏡於材質特性上，必須具備良好的生物相容性、物理穩定性、化學穩定性；眼球依賴直接溶解於淚液中的空氣而取得氧氣供給，故隱形眼鏡材質亦需要具備透氣性；同時眼球對外來異物之接觸非常敏感，柔軟材質有助於減輕配戴隱形眼鏡時之異物感，且因隱形眼鏡使用週期持續縮短，製造上必須採用穩定、高效、可大量複製生產之技術。綜前所述，隱形眼鏡產業經過多年發展，注模成型(Cast-Molding)、軟性的水膠與矽水膠材質、完全覆蓋眼角膜的角膜鏡佔據絕大部分的市場，本公司採用之製造技術、材質、以及鏡片結構設計亦屬此類。

#### B. 隱形眼鏡市場之發展現況及未來發展

依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GFK Group市場研究集團之統計資料，全球隱形眼鏡市場於2018年度約35%集中於北美市場，其次為日本市場26%、歐洲市場17%及中國市場15%等市場，2020年度各區域分佈主要為北美市場33%、日本市場24%、中國市場21%、歐洲市場16%及其他，北美、歐洲、日本等成熟市場因隱形眼鏡滲透率已高，其變動主係產品功能或材質之升級(例如：矽水膠、散光、多焦產品)；中國市場由2018年15%成長至2020年之21%，成長動能除配戴人口的增加外，

主流產品亦從年拋、半年拋等長週期產品迅速轉移至月拋、日拋等短週期產品所致。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自2008年金融海嘯以來，每年約以3~5%之增幅穩定增長，至2020年首次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產生衰退，惟疫情造成市場衰退已在2020年下半年趨於平緩，2020年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規模約81億美元，根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2020年報推估，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規模在2021年將回歸到疫情前之成長率，並在2022年恢復到90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上游：隱形眼鏡材質的主要成分是高分子聚合物，上游為原料供應商；隱形眼鏡之包裝以PP材質容器覆上鋁箔形成的無菌包裝為主流，上游為塑料與鋁箔供應商。

B. 中游：為隱形眼鏡生產製造商與品牌商。

#### B1. 製造商

隱形眼鏡之醫療器材屬性，法規要求製造商取得GMP/ISO生產體系認證，產品開發完成後、進入生產前亦須取得預計銷售地區之產品認證，製造商需具備品質體系與產品認證的規劃與執行能力。隱形眼鏡之設計與生產為光學、機械、電子電控、材料、表面處理等跨領域技術之結合，同時因為低單價大量製造之特性，需要高度自動化的生產與品質監測；產品多規格與多光度形成複雜之組合，以及醫療器材法規對於產品可追溯性之要求，亦需要強大生產與資訊管理能力。

#### B2. 品牌商

隱形眼鏡以安全性以及管理角度而言，屬於醫療器材；以銷售專業角度而言，屬於眼視光產品；以流通角度而言卻是屬於快速消費品。因此，隱形眼鏡之品牌經營需跨領域且同時具備前述三種屬性之管理能力，而在亞洲地區獨有之彩妝/美瞳市場，隱形眼鏡更具有快時尚的特性。品牌經營與銷售需要貼近市場，與產品製造商之屬性完全不同。

C. 下游：為零售通路，分類如下：

C1. 實體零售通路：眼鏡行、隱形眼鏡專賣店、彩妝產品與百貨零售等。

C2. 眼視光專業通路：專業的驗光及眼科診所等。

因隱形眼鏡為眼視光醫療器材產品，部分國家歸類為高度管理產品，需透過專業人士驗配與處方籤開立才能進行交易。

C3. 虛擬零售通路：購物平台、品牌自營銷售網站、通訊軟體/社交平台的附屬銷售等。

亦因管理法規的要求，部分國家並未開放或並未全面開放虛擬零售通路之交易。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A. 光學設計從單焦點到散光、多焦點

隱形眼鏡之光學特性，最初為單純矯正近視之單焦點設計，後因配戴人口對於視力矯正效果需求以及製造技術進步，各大品牌廠也在本世紀初陸續推出矯正散光的環曲面（Toric）鏡片；隨著拋棄式隱形眼鏡主流配戴族群年齡增長，產生俗稱老花近距離閱讀障礙，同時可矯正遠/近視野的多焦鏡片由此而生。根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 2020年的統計，在眼視光驗配體系成熟的國家，軟式散光鏡片與軟式多焦鏡片的配戴人口比例分別可達到23%與12%以上。

#### B. 深眼色人種之美瞳

亞洲地區人種虹膜顏色偏深，發展出彩妝及美瞳的獨特市場需求，透過配戴彩妝片，消費者得以將深眼色改變為藍、灰、綠、紫等甚至是其他更特殊的顏色，也能依化妝色調需求，修飾眼睛顏色，讓妝容更顯自然；甚至僅將眼球虹膜外部輪廓做對比的增強、或是直徑的放大。彩妝美瞳片不僅拉升整體隱形眼鏡的市場價值，亦吸引部

分不須矯正視力的消費者成為隱形眼鏡配戴族群。

#### C. 配戴週期由年縮短到日，日拋棄式鏡片已成為市場主流

早期隱形眼鏡因製作成本高昂，並未被賦予一定的使用壽命，消費者通常因近視度數變化、使用中之鏡片不再具有足夠矯正效果、配戴摘取過程以及清潔保養循環損傷鏡片，抑或配戴舒適性降低，始進行更換。由於製造技術以及對產品使用衛生與安全意識，隱形眼鏡之使用週期從年拋、半年拋、季拋、月拋、週拋等，演變為每日更換之日拋。

#### 4. 競爭情形

根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 2019年的統計，全球隱形眼鏡四大業者嬌生(Johnson & Johnson)、酷博(COOPER VISION)、愛爾康(ALCON)、博士倫(B+L)等之銷售額仍有逾9成之市佔率，其餘不到10%之市場則由我國業者及其他廠商分食。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及子公司專注於軟式拋棄型隱形眼鏡的開發與製造，參考客戶需求與市場趨勢，規劃研發具有市場未來性、成長潛力佳之產品。以先進材料研發、視覺舒適為導向之光學設計及超精密加工技術、結合AI之製程技術與設備自動化整合能力為三大核心技術，並就光、機、電、材、模等技術領域不間斷的深度優化。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也持續佈局關鍵國家與區域之目標產品證照，期使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隱形眼鏡產品從材料研發到鏡片量產之能力，均以達到國際大廠的質量水準為目標。

本公司開發的產品目前係以水膠材質為主，有包覆式三明治美瞳鏡片、水藍透明片與抗藍光水膠美瞳及透明片，近期更開發進階版之多焦點老花、散光等光學矯正隱形眼鏡，並積極佈局下一世代的高透氧矽水膠材質之隱形眼鏡。此外，本公司以具競爭優勢之自有材料開發與製程設計，陸續開發各種功能型專業鏡片，包含結合運動視光學、提升視覺靈敏度之運動型鏡片，透過特殊光學設計及製程，使鏡片配戴後達到使用者散光矯正、近視控制、視覺紓壓等功能型隱形眼鏡。

#### 2. 研究發展部門人員及學經歷

本公司研發人員於製程設備開發、機械自動化、材料研發與應用等領域均有相當豐富之實務經驗。

單位：%

項目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4月3日
學歷 分布	博士		2.04%		
	碩士		24.49%		
	大專		44.90%		
	高中(含)以下		28.57%		
合計			100.00%		

###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A)		
營業收入淨額(B)		
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A)/(B)		

註：係以民國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暨民國111年自結數揭示。

### 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生產技術開發

年度	研發成果
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運動型隱形眼鏡關鍵設備開發及建置完成。</li> <li>•散光鏡片關鍵加工技術建置完成。</li> <li>•第四代自動化生產線開發完成，導入後段製程連線自動化生產線。</li> </ul>

#### B. 產品開發部份

年度	研發成果
1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第二代多焦(老花)隱形眼鏡開發完成</li> <li>•散光隱形眼鏡開發完成</li> <li>•高透氧矽水膠隱形眼鏡開發完成。</li> </ul>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A. 以差異化產品深耕日本市場，拓展美國市場

本公司耕耘日本多年，於109年與日本客戶合作，率先推出抗藍光透明片與美瞳片，獲得市場好評。本公司將以抗藍光產品協助各客戶群進行產品升級，以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所開發的運動型隱形眼鏡，108年底已成功取得美國FDA認證，未來將結合美國品牌業者及眼科診所的銷售模式，產品已於110年第3季出貨美國市場。

##### B. 以差異化競爭力開拓中國市場

中國市場自2012年開放線上通路銷售隱形眼鏡起，線上通路始終維持30%以上的高度成長，並於2019年銷售金額首次超過實體通路。相較於傳統實體通路，線上通路具有銷售品種繁多、週轉速度快、需求變化快速等特性，更需要生產供應商快速的供貨配合，本公司以高品質產品、具競爭力的價格、穩定的產能供應、專業的技術服務、迅速的交期的差異化競爭力，取得中國客戶的信任及支持。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蘇視准亦於108年陸續取得產品註冊證與生產許可證，主要搶攻中國地區在地品牌客戶群，擁有大陸目前最先進的生產設備及製程技術，在地生產就近服務，同時為客戶節省產品進口相關成本的營運模式，也成為吸引大陸客戶下單的主要原因。

##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市場方面，除持續擴大日本與中國市場的銷售外，亦積極拓展歐、美、東南亞等區域業務，均衡各市場業績分布，降低單一市場需求變化造成的風險。

歐美市場之隱形眼鏡產業因發展較早，已進入成熟期，對視力矯正效果的要求較高，產品需求多元，本公司藉由散光、多焦、矽水膠等功能型利基產品線，將銷售版圖擴大到歐美市場。

亞洲地區人種的近視人口比率高於西方人種，除視力矯正型的產品需求之外，近視防控產品亦是近期的產業關注焦點。本公司亦計畫開發近視防控產品以對應此需求。

產品認證的取得亦是新市場開發的重要工作，本公司配合新市場與新產品的開發，持續積極申請產品認證。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 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銷貨淨額	比率(%)
內銷		117,226	13.71%		
外銷	日本	303,179	35.45%		
	中國	434,741	50.84%		
	小計	737,920	86.29%		
合計		855,146	100.00%		

#### 2. 市場佔有率

根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的研究，2020年全球隱形眼鏡市場受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衰退約至81億美金，本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營業額為新台幣8.55億元，市占率約為0.37%，本公司及子公司預期在業務持續維持高成長的狀況下，市場佔有率將有機會進一步提升。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根據國際隱形眼鏡期刊Contact Lens Spectrum長年對全球軟性隱形眼鏡市場的統計，全球隱形眼鏡市場平均以每年3~5%的速度成長，2019年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規模大約為90億美元。2020年因為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許多國家提倡減少出門的政策，甚至部分國家在第二季採取封城的措施，2020年是Contact Lens Spectrum統計市場規模以來唯一衰退的一年，衰退幅度大約為10%，全球隱形眼鏡市場規模約為81億美元。

相較於同為光學眼鏡產業的框架眼鏡類產品在2020年第二季度達30~60%的衰退幅度，隱形眼鏡產業表現相對穩定，尤其在2020年第三季度，疫情的擴散減緩後，整體隱形眼鏡市場回穩，呈現與2019年度相當的銷售趨勢。以中國為首的部分國家甚是在第三季度回到平均的成長趨勢，中國市場在第四季度的成長甚至超過2019年，2020年中國線

上隱形眼鏡市場全年成長率達到32%。

另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於2020年1月發布的統計數據，中國人口總數為14億5萬人，居世界首位。相較於隱形眼鏡前兩大的美國與日本市場，人口數分別為3.29億以及1.27億，目前中國隱形眼鏡配戴人口的滲透率僅5.1%，相較於成熟市場30%以上的滲透率，中國市場明顯的存在成長空間，未來勢必成為全球最大的單一國家隱形眼鏡消費市場。

依據Contact Lens Spectrum 2020年報推估，2021年的全球隱形眼鏡市場的銷售狀況仍因為疫情而有不確定性，按照2020年的經驗，比較高的機會整體市場將維持平盤；唯中國市場因為隱形眼鏡配戴人口的滲透率遠低於其他成熟市場，正處於高速發展的階段，即使因為疫情的影響，2021年仍將維持20%以上的成長幅度。

疫情衍生出的海、空航運瓶頸，對於鄰近的中國、日本兩大市場，台系的製造廠因為航運距離短於歐、美製造商，將因此略為得利。而中國市場因為中美貿易戰的關係，部分歐、美品牌已因進口成本增加而調漲零售價，導致2020年底的雙11購物節銷售狀況不如本土或亞洲品牌，預估在2021年仍將維持相同的狀況。

#### 4. 競爭利基

##### A. 子公司得以就近服務中國市場，具價格競爭力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蘇視准，已於108年陸續取得產品註冊證與生產許可，面對中國市場的需求，在交貨期、供貨彈性上存在優勢，不須繳納產品進口關稅，亦沒有高昂的跨境運輸成本，具備極佳的競爭優勢。

##### B. 光學模仁以及塑模自製，為掌握良率與品質穩定的關鍵

光學模仁為隱形眼鏡製程中所需塑模的關鍵元件，本公司自行開發高精度加工機具，自製光學模仁，可控制射出塑模之精度。透過模仁自製及優化射出塑模能力，持續提升隱形眼鏡生產之良率以及品質之穩定性。

##### C. 快速打樣

彩妝美瞳隱形眼鏡具備快時尚的屬性，產品設計與生產需能對市場流行趨勢快速做出反應。基於彩妝美瞳產品開發的多年經驗，本公司及子公司成功開發自動化打樣設備，有效縮短打樣週期，提升產品上市的速度。

##### D. 自動化與智能製造

本公司與子公司採用全注模製程，基於開廠至今八年來的製造經驗，持續改善設備與製程，109年起積極開發第四代高速全線自動化生產線；在智能製造的應用上，包含關鍵工站的生產參數採集、大數據分析管理、AI智能生產排程、AOI自動化檢測等，在公司生產規模快速增長與產品組合日趨複雜的情況下，仍能展現高效率的工廠管理。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 有利因素

###### A1. 生產智能化、資訊數位化的佈局，強大的管理能力對應未來規模成長

美瞳類產品佔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出貨比例達50%以上，而美瞳類產品相較於一般透明的視力矯正型產品，品類更為複雜。美瞳產品具有時尚、流行的屬性，圖紋花色生命週期短，推陳出新快速，更增加生產與庫存管理的難度。

本公司多年來持續投資生產管理與資訊系統，結合智能製造的佈局，已為未來更進一步的因規模成長而衍生的複雜產品組合所需的管理能力預先做好準備。

## A2. 具經濟規模，生產成本具競爭力

本公司台灣竹南一廠及二廠的合計產出量已於109年度突破一億片，合併台灣竹南一廠及二廠與子公司江蘇視准目前產能，110年產出量將達到二億片，已具備相當的經濟規模，在生產成本亦極具競爭力。

## B. 不利因素

### B1. 主流產品的供給由國際大廠壟斷

嬌生(Johnson & Johnson)、酷柏(COOPER VISION)、愛爾康(ALCON)、博士倫(B+L)等四大製造商有逾9成的市場率，其品牌經營多年，曝光度高，品牌形象深入大部分的消費者心中，不利新進廠商推展市場。

#### 因應對策：

四大製造商面對全球市場，雖有極高的市場占比，但其產品策略大多以單一產品覆蓋主流用戶群，較少針對特定族群開發專用產品(例如，亞洲市場需求的時尚彩妝美瞳產品、適用於亞洲人種較為平緩的角膜曲率產品，即未見四大製造商深入著墨。)依據亞洲市場特有成長曲線特性，本公司除藉由美瞳帶動整體隱形眼鏡滲透率持續深耕美瞳市場外，亦將以適合亞洲人配戴的光學設計為主題推出具吸引力的產品，切入快速成長的亞洲市場。此外，本公司開發中的散光、多焦點、近視控制、矽水膠等產品，完整的產品線亦有助於推展至各國市場。

### B2. 管理法規日趨嚴格

隱形眼鏡在產品分類上屬於醫療器材，除在設計開發與生產製造上須遵守法規規範，產品亦須取得上市許可。隨著經濟的發展，消費者對日常生活當中食、衣、住、行各種用品與器具的安全意識抬頭，隱形眼鏡也不例外，世界各國政府對於隱形眼鏡產品上市許可的審查有日趨嚴格的趨勢。

####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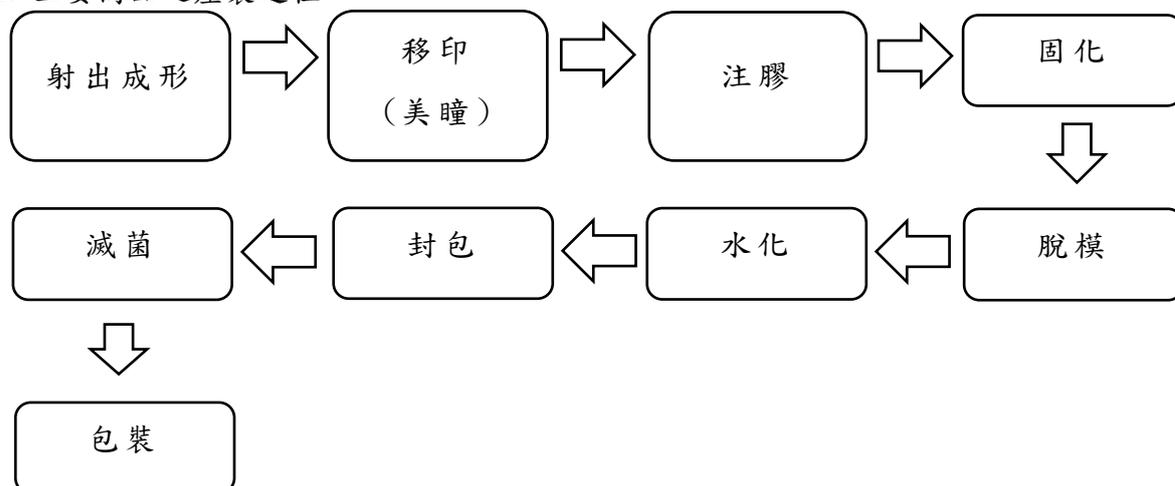
本公司目前已取得GMP、ISO 13485、台灣TFDA、中國NMPA、日本PMDA、美國FDA、歐盟CE等認證，在對應管理體系以及產品認證的維護上累積足夠的經驗與人才。本公司目前亦已完產品升級，高保濕、抗UV、抗藍光功能等主力產品陸續取得各主要市場的上市許可；未來各項利基型產品開發完成後，在此基礎上申請各主要市場的上市許可時，可共享各項物理、化學、生物、臨床評估等試驗資訊，大幅節省資源投入並與縮短籌備及審評之時程。

## (二) 主要產品之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產品為軟式拋棄式隱形眼鏡，其主要功能在矯正近視、具流行時尚的美瞳，以及具功能性的抗藍光鏡片。

## 2. 主要商品之產製過程



###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原料包含HEMA(甲基丙烯酸羥乙酯)、聚丙烯塑膠料、鋁箔及各式包材等，本公司及子公司與主要原料上游供應商皆已建立長期合作的良好關係，原料供貨狀況穩定且品質無虞。為避免環境因素或其他特殊狀況導致原料供應出現斷料或短缺問題，本公司及子公平日針對各主要原料制定有安全存量，並持續評估替代用料供應商。

###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佔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26,830	11.64%	無				
	其他	203,769	88.36%	-				
	合計	230,599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廠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上開進貨淨額係指銷售貨物及勞務之營業收入淨額。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上開係以民國109及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增減變動原因：隨本公司及子公司業績成長，購料需求也同步增加所致。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二年度佔銷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139,024	16.26%	無				
2	C	131,915	15.43%	無				
3	D	107,260	12.54%	無				

4	A	106,436	12.45%	無				
	其他	370,511	43.32%	-				
	合計	855,146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上開銷貨淨額係指銷售貨物及勞務之營業收入淨額。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上開係以民國109及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揭示。

增減變動原因：因本公司及子公司目前處於業績成長階段，隨著各區域的市場開拓、新客戶的開發，主要客戶占比亦隨營收變化而有所改變。

####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隱形眼鏡		126,800	109,357	591,989			

變動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隨著產線擴增，製程優化，使產能與產量同步提升。

####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片；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隱形眼鏡		12,803	117,165	97,113	737,310				
其他(註)		-	61	-	610				
合計		-	117,226	-	737,920				

註：其他主係出售原物料等，因單位不同，故不予彙總列示數量。

變動說明：內銷數量與金額減少係客戶拉貨不如預期，外銷數量與金額增加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擴增新客戶及新產品出貨。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歲；年；%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49		
	一般人員	389		
	合計	438		
平均年歲		31		
平均服務年資		1.45		
比布分歷	博士	0.31%		

碩士	5.00%		
大專	60.00%		
高中	21.66%		
高中以下	13.03%		

####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制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及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依法取得水污染防治許可證，於生產製程中需報廢之原物料，及研發過程中所產生之廢棄物，均依規定委託專業合格之廢棄物處理廠商處理及清運；生活污水則依廣源科技園區之水污染防治措施辦理。本公司另於108年度及109年度繳納污水處理費用分別為278仟元及529仟元。此外，本公司已依法規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子公司江蘇視准業已依江蘇河陽廠區之水污染防治措施辦理。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10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驗收年月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污水處理系統	1套	110.07	2,600	2,557	將生產過程產生之廢水進行處理，以符合法規排放標準。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形。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1. 列示本公司與子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 A. 特別休假制度(本公司比照勞基法，子公司比照勞動合同法)。
- B. 保險：本公司：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團體意外與醫療險、員工國外出差旅平險、員工眷屬自費醫療險；子公司：社會保險。
- C. 保健：本公司提供免費定期健康檢查。
- D. 休閒：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員工旅遊與各項節慶活動。
- E. 獎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年終獎金、酬勞(盈餘分配)。
- F. 各類補助：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結婚禮金、喪葬補助金、急難救助金、節慶禮品/禮金、生日禮金、生育禮金等。

(2) 員工進修與訓練與其實施情形

- A. 新進人員職前教育訓練：

本公司及子公司由行政管理部(隸屬經營管理處)主辦，由各相關部門推派講師，於新進人員報到時提供職前訓練，包含公司制度、職業安全衛生、品質系統、營業秘密、資訊安全等相關課程，以協助新進人員熟悉與適應工作環境。

#### B. 各部門內部訓練

因應本公司及子公司長期發展、各單位業務需要及各類專業從業人員之法令要求等，由各部門於每年底擬訂次年度之員工教育訓練計畫及預算經陳報核准後實施，課程範圍涵蓋通識、專業及管理職能訓練等各方面，並於年末，針對執行狀況進行檢視。

#### C. 專業訓練

由本公司及子公司行政管理部、職業安全衛生室等相關管理單位，不定期舉辦各類不法侵害、急救、火災/地震等防災講習或演練課程及醫療保健、食安、紓壓等各類主題之健康講座。

###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101年6月5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每月由雇主依勞工每月工資6%，提撥勞工退休金於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另勞工得在其每月工資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

###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切制度均訴求合理、合法化，舉凡員工出缺勤、加班費計算、休假、退休等均依相關規定辦理(本公司依勞基法，子公司依勞動合同法)；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年終獎金；並為協調勞資關係、增進彼此瞭解、促進勞資合作，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相互溝通意見，以期在合理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達到勞資關係雙贏之局面。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 2.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列示如下：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望隼科技(股)公司	房屋租賃契約	信紘科技(股)公司	107.09.01~116.08.31	廠辦租賃 (竹南一廠)	無

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望隼科技(股)公司	房屋租賃契約	奕楊科技(股)公司	107.09.01~118.12.31	廠辦租賃 (竹南一廠包裝廠)	無
望隼科技(股)公司	房屋租賃契約	雷凌自動機械(股)公司	108.09.01~123.08.31	廠辦租賃 (竹南二廠)	無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08.01.04~111.01.04	中期借款	本公司提供擔保品。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01.15~116.11.30	中期借款	1.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2.每年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及金額應符合一定比率。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02.27~115.02.27	中期借款	本公司提供擔保品。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股)公司	108.12.12~117.08.15	中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108.12.30~116.02.05	中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03.31~114.03.31	中期借款	1.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2.每年合併財務報告之財務比率及金額應符合一定比率。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108.10.15~113.10.15	中期借款	依台商回台投資專案規定辦理。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109.07.20~114.07.20	中期借款	無
望隼科技(股)公司	借款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公司	110.08.25~115.08.25	中期借款	無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房屋租賃契約	江蘇魚躍醫用器材有限公司	108.10.01~118.12.31	廠辦租賃	無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一)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 合併財務資訊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280,572	361,064	625,317	873,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5,631	234,933	531,546	790,766	
無形資產		4,733	11,282	16,782	20,421	
使用權資產		-	-	307,354	274,705	
其他資產		7,218	34,813	103,725	227,624	
資產總額		488,154	642,092	1,584,724	2,187,4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5,238	176,237	198,232	250,895	
	分配後	85,238	176,237	198,232	250,895	
非流動負債		-	-	371,045	643,31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238	176,237	569,277	894,206	
	分配後	85,238	176,237	569,277	894,20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88,419	392,205	852,284	1,011,879	
股本		367,387	367,387	495,617	500,077	
資本公積		255,710	259,230	474,234	475,961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分配前	(233,614)	(232,259)	(111,940)	34,428	
	分配後	(233,614)	(232,259)	(111,940)	34,428	
其他權益		(1,064)	(2,153)	(5,627)	1,413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4,497	73,650	163,163	281,389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02,916	465,855	1,015,447	1,293,268	
	分配後	402,916	465,855	1,015,447	1,293,268	

\* 資料來源：106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自結合併財務報告；107~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淨損)為元表示外)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淨額	185,121	315,166	584,862	855,146	
營業毛利(損)	22,975	65,330	186,236	288,697	
營業(損)益	(32,579)	(10,479)	80,683	148,76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835)	(860)	(30,109)	(20,264)	
稅前淨(損)利	(40,414)	(11,339)	50,574	128,504	
繼續營業單位 本年度淨(損)利	(40,414)	(11,339)	90,371	150,07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年度淨(損)利	(40,414)	(11,339)	90,371	150,075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	(2,572)	(6,195)	13,781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0,412)	(13,911)	84,176	163,856	
淨(損)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38,556)	1,355	120,319	146,368	
淨(損)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858)	(12,694)	(29,948)	3,70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38,574)	266	116,845	153,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1,838)	(14,177)	(32,669)	10,448	
基本每股盈餘(淨損)	(1.15)	0.04	2.49	2.9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6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 2.個體財務資訊

### (1)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 註 )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 動 資 產		241,485	283,233	422,235	630,96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034	72,624	174,721	300,3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9,441	190,181	423,569	525,802	
使 用 權 資 產		-	-	270,753	245,391	
無 形 資 產		4,733	11,228	11,553	9,001	
其 他 資 產		6,235	9,990	69,706	128,705	
資 產 總 額		472,928	567,256	1,372,537	1,840,183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84,509	175,051	186,450	223,962	
	分 配 後	84,509	175,051	186,450	223,962	
非 流 動 負 債		-	-	333,803	604,34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4,509	175,051	520,253	828,304	
	分 配 後	84,509	175,051	520,253	828,30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88,419	392,205	852,284	1,011,879	
股 本		367,387	367,387	495,617	500,077	
資 本 公 積		255,710	259,230	474,234	475,961	
保 留 盈 餘 (累積虧損)	分 配 前	(233,614)	(232,259)	(111,940)	34,428	
	分 配 後	(233,614)	(232,259)	(111,940)	34,428	
其 他 權 益		(1,064)	(2,153)	(5,627)	1,413	
庫 藏 股 票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88,419	392,205	852,284	1,011,879	
	分 配 後	388,419	392,205	852,284	1,011,879	

\*資料來源：106年度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自結合併財務報告；107-11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本公司上開各年度皆未曾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6：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淨損)為元表示外)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淨額	187,508	327,600	593,366	774,494	
營業毛利(損)	22,975	67,539	204,345	271,267	
營業(損)益	(26,060)	15,622	122,756	161,3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496)	(14,267)	(42,234)	(9,255)	
稅前淨(損)利	(38,556)	1,355	80,522	152,065	
繼續營業單位 本年度淨利(損)	(38,556)	1,355	120,319	146,36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年度淨利(損)	(38,556)	1,355	120,319	146,368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8)	(1,089)	(3,474)	7,04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38,574)	266	116,845	153,408	
淨(損)利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8,556)	1,355	120,319	146,368	
淨(損)利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38,574)	266	116,845	153,40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每股盈餘(淨損)	(1.15)	0.04	2.49	2.94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106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註6：各年度之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為計算基礎。

註7：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 核 意 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	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王兆群(註)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裕祥、王兆群(註)	無保留意見

註：依「會計師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核准準則」第二條規定辦理。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配合公司長期發展及會計師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核准準則規定，於109年度起由劉裕祥及王兆群兩位執業會計師共同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46%	27.45%	35.92%	40.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5.96%	198.29%	260.84%	244.9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29.16%	204.87%	315.45%	348.34%	
	速動比率(%)	212.85%	140.80%	235.38%	268.81%	
	利息保障倍數	(55.05)	(13.75)	34.78	22.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68	3.73	3.29	2.95	
	平均收現日數(日)	64.27	98	111	124	
	存貨週轉率(次)	2.41	3.28	4.10	3.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56	12.95	15.06	16.57	
	平均銷貨日數(日)	151	111	89	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1	1.46	1.53	1.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56	0.53	0.4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38%)	0.35%	10.91%	8.02%	
	權益報酬率(%)	(11.76%)	0.31%	16.25%	12.68%	
	稅前純益(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11.00%)	(3.09%)	10.20%	25.70%	
	純益(損)率(%)	(20.83%)	0.43%	20.57%	17.12%	
	每股盈餘(淨損)(元)	(1.15)	0.04	2.49	2.9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1	註 1	11.80%	30.2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1	註 1	註 1	2.1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1	註 1	1.10%	2.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4.71	4.15	
	財務槓桿度	-	-	1.02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2) 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上升：

速動比率上升：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3)經營能力分析：

(4)獲利能力分析：

(5)現金流量分析：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二) 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87%	30.86%	37.90%	45.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9.24%	206.23%	280.02%	307.3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5.75%	161.80%	226.46%	281.73%	
	速動比率	178.42%	115.50%	156.12%	206.34%	
	利息保障倍數	(52.48)	2.76	66.31	26.1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55	3.75	3.34	2.99	
	平均收現日數	66	97	109	122	
	存貨週轉率 (次)	2.45	3.44	4.17	3.8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7.01	13.53	14.79	16.17	
	平均銷貨日數	149	106	88	9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34	1.82	1.93	1.6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5	0.63	0.61	0.4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9.19%)	0.38%	12.51%	9.41%	
	權益報酬率 (%)	(12.16%)	0.35%	19.34%	15.7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10.49%)	0.37%	16.25%	30.41%	
	純益率 (%)	(20.56%)	0.41%	20.28%	18.90%	
	每股盈餘 (元)	(1.05)	0.04	2.49	2.9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註1	註1	40.81%	57.7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註1	註1	註1	9.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註1	註1	3.85%	4.7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3.54	3.29	3.51	
	財務槓桿度	0.97	1.05	1.01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分析：

負債占資產比率上升：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上升：

(2)償債能力分析：

流動比率上升：

速動比率上升：

利息保障倍數上升：

(3)經營能力分析：

(4)獲利能力分析：

(5)現金流量分析：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採用我國企業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上開各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截至年報刊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應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3：業已按歷年來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數追溯調整計算之基本每股盈餘。

註4：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5：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6：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7：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8：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 四、最近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分析-合併財務報表

#### 1.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73,9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90,766		
使用權資產			274,705		
無形資產			20,4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74,252		
預付設備款			83,958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7,517		
其他資產			21,897		
<b>資產總額</b>			<b>2,187,474</b>		
流動負債			250,895		
非流動負債			643,311		
<b>負債總額</b>			<b>894,206</b>		
股本			500,077		
資本公積			475,961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4,428		
其他權益			1,413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非控制權益			281,389		
<b>權益總額</b>			<b>1,293,268</b>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分析說明)					

#### 2. 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之變動無重大影響。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經營績效之改善與獲利之穩定成長，並健全公司財務結構，期以降低財務負擔。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一)合併財務績效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損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利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2. 預期未來一年銷量及其依據：請參照「致股東報告書」。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重大影響。
4. 未來因應計劃：因預期業績穩定成長故無特殊因應計劃。

## 三、現金流量

###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未來一年現金流量分析(合併財務報告)

#### 1.最近年度(110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合併報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來自籌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	匯率變動影 響數	期末現金餘額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民國 110 年度)之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如下：

- (1)營業活動：主係本年度獲利減少及存貨增加等淨變動影響，使得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
- (2)投資活動：主係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增加，使得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係銀行長短期借款增加，使得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1) 本年度並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2)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 年度	民國 110 年度	民國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現金再投資比率(%)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增減比例達 20%以上者之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上升：主係			

3. 未來一年(111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 民國 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①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②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③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預計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其資金來源：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並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相關辦法執行辦理，審慎評估相關轉投資計畫及因應經營環境的變化及挑戰，確保整體營運保持穩健發展，並提高轉投資收益以增加股東之權益。

###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110 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國際投資	認列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投資收益所致	-	本公司業於110年8月透過直接投資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間接投資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對江蘇視准現金增資。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國際投資	認列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投資利益所致	-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隱形眼鏡研發、設計、生產，上述產品的同類產品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	營運狀況良好	-	

##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108年度、109年度及110年上半年度利息收入與支出淨額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0.72%、1.23%及0.73%，所佔比例微小，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及金融資訊，以適時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並視其資金成本之高低及可能之報酬與風險，選擇最有利之資金運用方式，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 (2)匯率變動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108年度、109年度及110年上半年度淨外幣兌換損失淨額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52%、1.66%及0.90%，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以外銷為主，銷貨收款幣別以美金與人民幣為主，原物料等採購則以新台幣及人民幣為主，故匯率波動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造成影響，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除採收入與成本相關自然避險政策外，未來之因應措施如下：

A. 適時調整外幣負債或外幣資產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影響。

B.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C. 定期評估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位，視公司資金需求及匯率波動幅度狀況，適時換匯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 (3)通貨膨脹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對公司損益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持續監控上游原物料價格波動情形，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關係，機動調整產銷策略，以降低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的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基於穩健原則及務實之經營理念，專注於本業，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本公司之子公司並未從事資金貸與或背書保證他人情事，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係依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及「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等作業程序辦理確實執行，對公司損益不致有重大不利之影響。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研發重點在於符合市場需求與趨勢，搭配公司營運發展與產業動向研發相關產品線，開發具市場成長性及競爭力之產品，主要開發方向如下：

##### A. 材料開發

A1. 開發高透氧、高含水之矽水膠材料，增加長時間配戴之舒適度及眼球健康。

A2. 結合保濕因子之保健配方，持續開發高保濕之鏡片。

A3. 研究關鍵材料技術並開發出功能性隱形眼鏡(例如：具顏色功能性、運動用鏡片之材料)。

##### B. 超精密加工、移印技術、光學設計

B1. 持續提升模仁超精密加工技術。

B2. 持續精進模具、射出成型及美瞳片彩色移印技術。

B3. 結盟國際專家團隊，開發及改良散光、漸進多焦、近視控制之鏡片光學設計技術。

##### C. 智能工廠與自動化設備開發

C1. 改良生產線量產技術，導入鏡片AOI自動檢驗設備，降低人員目檢之錯誤率。

C2. 開發串接前後製程之自動化設備，增加設備生產效率。

C3. 導入大數據平台與智能分析專家系統，產程中即時反饋問題，建立產品生產履歷，有助於問題之快速追溯及改善產品品質。

#### (2)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於110年度投入研發費用約新台幣0.6億元，主要係依新產品及新技術開發計畫編列。未來視市場需求、營運狀況、技術開發狀況及功能性產品推出規劃，逐步增加研發經費的投入，以確保公司核心競爭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向來密切關注任何可能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隨時蒐集相關變動資訊提供經營階層做為決策參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相關政策及法律變動未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軟式拋棄型隱形眼鏡，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的風險主要來自於替代產品的發展，替代產品主要有侵入式醫療手術(例如：雷射手術或植入式隱形眼鏡)，然因手術本身即有風險、適應期與可能後遺症，加上不可回復性與非一次解決視力問題之缺點，因此，一般視力障礙患者接受程度並不高；另一為傳統鏡框式眼鏡，但其技術並無革命性突破，加上較不美觀與不方便，僅能維持一定的市場佔有率，對隱形眼鏡尚不具威脅。故在短期內並無可取代之革命性技術與產品，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尚不致有重大之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來，秉持著誠信經營、技術創新、品質提升及客戶滿意之經營政策，重視企業形象，遵守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品質及績效。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今後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將秉持同樣努力，持續維持良好之企業形象並積極拓展業務。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併購計畫。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隨著營業規模及員工人數逐年成長，既有之竹南一廠廠房空間已不敷使用，本公司為因應後續營運成長所需，經108年7月董事會決議通過於竹南廣源科技園區興建竹南二廠，已於109年第一季完工，並依客戶訂單狀況分階段逐步增設生產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竹南二個廠區已佈建10條生產線。而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蘇視准於108年09月經其董事會決議，於河陽興建廠房並逐步增設生產線，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佈建4條生產線。綜上，本公司及子公司興建廠房並增設生產線係經內部審慎評估與規劃，力求滿足客戶需求之同時，亦將資本之利用最佳化，故未來擴充廠房之效益將可逐漸顯現，擴充廠房之風險應屬有限。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單一供應商超過15%，加上化學原料、包材、PP料之供應非獨占市場，因此取得尚無困難，目前除持續與既有供應商建立良好關係及引進新的供應商外，並針對主要原物料備有適量之庫存，如有突發事件時應可支應，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顯著進貨集中或供貨來源不穩定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單一客戶之營收比重未超過20%，秉持堅強之研發與製造實力，一方面與既有客戶維繫長久合作關係，另一方面則致力於開發新客戶，以擴大並分散業務來源，故不致因有銷貨集中之風險而影響公司之穩定成長。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未有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另為符合申請登錄興櫃買賣法令規定、符合公司治理精神與公司經營發展，於110年9月15日股東臨時會選任3席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於110年9月28日董事會成立薪酬委員會，惟前述董事席次變動後經營團隊均維持不變，經評估對本公司應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訴訟及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除法人董事暨大股東長華電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華電材)有以下訴訟外，本公司其他董事、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股東、負責人與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並已無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頌邦公司)於105年9月對長華電材提起營業秘密排除侵害之民事訴訟，訴訟主要內容包含不得使用或洩漏獲悉自頌邦公司之營業秘密、銷毀相關檔案文件、禁止涉案人員於特定期間任職長華電材、銷毀侵害營業秘密之產品及請求損害連帶賠償金額新台幣1,765,137仟元。經長華電材委託律師針對前述訴訟案件出具法律意見書，評估該訴訟案對長華電材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長華電材管理階層判斷對業務及財務亦尚無重大影響，惟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上述案件尚未經法院判決，最終之訴訟結果尚待司法機關審理。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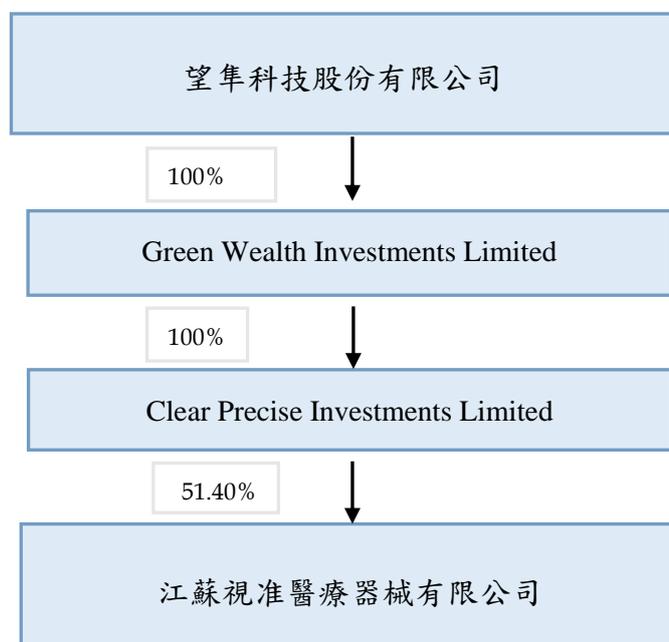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 (1)民國 110 年度關係企業組織圖(110.12.31)



(2)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

(3)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元

關係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註 1：所有關係企業不論規模大小，均應揭露。

註 2：各關係企業設有工廠，且該工廠產品之銷售值超過控制公司營業收入百分之十者，應加列工廠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及該工廠主要生產產品項目。

註 3：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企業名稱及位址得以英文表示，設立日期亦得以西元日期表示，實收資本額係以原幣數乘以期末匯率換算。

註 4：該地址為實際營業地址。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 (註1)	持有股份(註2)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不	適	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關係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元；股；%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及註3)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 比例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為股份有限公司請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請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並予以註明。

註3：董事、監察人為法人時，應另加揭露代表人之相關資料。

## (二)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 1.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 (稅後)
Green Wealth Investments Limited								
Clear Precise Investments Limited								
江蘇視准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註1：上述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係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民國110年12月31日各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錄二之合併財務報告。

### 3.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三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 附 錄 一

## 附 錄 二

# 附 錄 三

望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修權